

##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8年1月10日，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第二十八次董事会以6票同意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旭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成都分行申请银行授信并为之提供担保的议案》。为了支持子公司的发展，董事会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四川旭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旭虹光电”）向中国光大银行成都分行申请的不超过8,000万元的银行授信总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上述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上述担保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四川旭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700553484033L

住所：绵阳市经开区涪滨路北段177号

法定代表人姓名：王立鹏

注册资本：110,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平板显示玻璃基板关键材料、设备、产品的设计、制造与销售与租赁，平板显示材料相关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国家禁止和限制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旭虹光电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 （二）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旭虹光电的总资产为 223,412.78 万元，总负债为 110,211.27 万元，净资产 113,201.52 万元，资产负债率 49.33%。2016 年度旭虹光电营业收入 39,966.37 万元，净利润 4,883.98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旭虹光电的总资产为 234,881.64 万元，总负债为 115,112.58 万元，净资产 119,769.06 万元，资产负债率 49.01%。2017 年 1-9 月旭虹光电营业收入 32,281.60 万元，净利润 6,567.54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式：第三方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金额：旭虹光电向中国光大银行成都分行申请的银行授信 8,000 万元。

担保期限：12 个月

公司将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及贷款主合同签署后及时签署担保协议。

### 四、董事会意见

旭虹光电作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是公司 2017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中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收购的资产之一，是公司布局曲面显示用盖板玻璃生产项目的核心业务平台。为了支持旭虹光电的生产及发展，增强其综合实力，保证其可持续发展的战略目标，董事会同意旭虹光电向中国光大银行成都分行申请银行授信，并由公司为上述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公告披露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 406,316 万元（不含本次担保总计 8,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8.05%；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 406,316 万元（不含本次担保 8,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8.05%。截至公告日，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 六、备查文件

公司八届二十八次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 月 11 日